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招标(采购)公平竞争审查及合同文本完善、输电管理处“金盾护线行动”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ZS-QCMD-H-2024-3021)

依据《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及《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释义等相关的规定,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的委托,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锡林郭勒供电公司招标(采购)公平竞争审查及合同文本完善、输电管理处“金盾护线行动”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进行询比采购,现发布采购公告如下:

1.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1 项目名称:锡林郭勒供电公司招标(采购)公平竞争审查及合同文本完善、输电管理处“金盾护线行动”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1.2 采购内容:本项目共计2包,具体内容详见采购公告附件“需求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最高限价(元)		分包方案
				单价	合计	
1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招标(采购)公平竞争审查及合同文本完善专项法律服务	项	1	120000.00	120000.00	第1包
2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输电管理处“金盾护线行动”专项法律服务	项	1	90000.00	90000.00	第2包
	合计				210000.00	

1.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4 服务期限:

第1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第2包:自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1.5 服务地点：锡林浩特市

1.6 服务内容：

第1包：对我公司招标（采购）文件进行公平竞争审查，数量不低于300项，且超出部分需继续无偿审查；提供我公司部室和各供电分公司、二级单位的公平竞争审查的专项培训；提供各部门、专业的法律咨询服务并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等，必要时参与法律咨询会商会并提供法律意见；完善我公司现行合同文本、协助修订我公司现行管理办法等；每月至少5个工作日派执业律师到我公司办公场所驻场工作等。

第2包：（1）制定“金盾护线行动”方案，与政府有关部门座谈，与林地、草场业主沟通协调，积极探索调解与林地、草场业主纠纷，提供法律咨询，提出解决树线矛盾的法律方案，形成“金盾护线行动”成果报告。（2）在锡林郭勒盟选取4至5个旗县，以现场参与、现场座谈等形式处理输电线路巡视纠纷、解决树线矛盾纠纷、做好外力破坏案件的现场处置和后期跟踪处理等工作。（3）每月至少5个工作日派驻执业律师在我公司输电管理处及工作现场驻场工作，参与电力线路运行法律风险相关管理标准、合同协议等修订和完善。（4）严格按照输电管理处安排的次数，积极与草场、林地产权人对接、沟通，争取产权人的支持。（5）向有关部门、产权人出具涉及林地、草地管理的专业法律文书；对通过其他手段无法解决的纠纷通过提起诉讼、仲裁、人民调解等程序解决。

1.7 限中要求：供应商可参与本项目多个标包，但只允许中其中一标包

### 一、资格要求

#### 通用资格要求：

（1）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竞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竞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

锡林郭勒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4) 供应商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能力;
- (5)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显示近三年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 (6) 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7) 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竞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供应商名单;
-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电联发布的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专用资格要求:**

**第 1 包:**

(1) 供应商须具有中国司法行政部门核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且年检合格(分所参与须提交总所《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及总所的授权文件);)

(2) 供应商需提供至少 1 名具有 5 年以上执业经历的律师作为项目负责人(提供委派项目负责人律师工作证,并注册为本单位),负责处理重大、疑难案件(执业年限以工作证号起始年限为准:工作证号第六位为年限鉴定标准);

**第 2 包:**

(1) 供应商须具有中国司法行政部门核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且年检合格(分所参与须提交总所《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及总所的授权文件);)

(2) 供应商需提供至少 1 名具有 10 年以上执业经历的律师作为项目负责人(提供委派项目负责人律师工作证,并注册为本单位),负责处理重大、疑难案件(执业年限以工作证号起始年限为准:工作证号第六位为年限鉴定标准);

**二、采购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及方式：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2024年10月12日至2024年10月17日下午17:00前（北京时间），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递交报名资料和获取采购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2. 采购文件工本费：不收费。

3. 客服电话：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400-9913-966（周一～周五9:00-17:00）联系咨询。

4. 获取方式：

(1) 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份在响应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 imp. com. cn:82>）”，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报名。

具体流程为：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供应商登录→“报名管理”在线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响应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5. 报名时需上传下列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如资料不全，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本人办理相关事宜，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标段号、并附授权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格式详见附件）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3) 供应商须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供应商专用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

(5)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6) 供应商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查询的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

(7)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

(8) 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

(9) 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附件）

## 6. 说明

(1) 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需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2) 在报名阶段，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资格要求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人将按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3) 供应商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4) 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请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个小时上传报名资料，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距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且资料审核未通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报名不成功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三、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递交方式：电子响应文件请于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评审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3. 响应文件加密：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 四、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解密时间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2024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00

询比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解密时间：2024年10月22日上午9:00~上午10:00

询比地点：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开标室（本项目远程电子开标解密，供应商无须到场）

## 五、解密方式及地点：

1. 解密方式：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登录【中招互连】APP 或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开标地点：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开标室（本项目远程电子开标解密，供应商无须到场）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2. 远程协商：供应商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供应商进行视频协商。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首页操作手册及采购文件。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9913-966，周一~周五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 六、评审方式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 七、采购费用：

（1）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具体费用详见采购文件。

（2）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获取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响应服务费300元/标段/次。

##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公司物资供应处

联系电话：0479-8296337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12号银联大厦10层（锡林浩特分公司：锡林浩特市宝石根街与东一环路交叉处唐舒格家苑售楼部13楼）

联系人：施颖、杨淑红、池金秀

联系电话：0479-8218958

Email: zszbsfsgs@126.com



施颖